

2020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评估报告

为进一步扩大我县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供给，加快构建广覆盖、保基本、有质量的学前教育公共服务体系，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扶持和规范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的指导意见》（宁教基〔2019〕220号）精神，根据《关于开展2020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申报与评估认定的通知》（中宁教体函〔2020〕109）要求，中宁县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室组织专家评估工作小组，于5月16日—17日，采取实地查看、查阅资料、交流问询等方式，从园舍选址、办园条件、教学教具玩具、保育质量、教职工队伍、内部管理等6个方面，对27所民办幼儿园进行评估，现将评估认定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全县共有35所民办幼儿园，29所为非营利性幼儿园（其中2所未申请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6所为营利性幼儿园。评估认定工作对标对表，对27所幼儿园逐园逐项进行检查。大部分幼儿园规划设计和建设符合幼儿园办园条件标准，建设用地标准中建设用地密度基本达标，房屋建筑班级活动单元基本达标，建筑设备装备中消防设施基本达标，信息技术设备处于起步阶段。保教教师学历合格率达80%以上，日常保教活动规范，园校安全稳定。

二、主要特点

（一）办园条件逐步改善

一是办园条件基本达标。所有评估认定的民办幼儿园有办园许可证；21民办幼儿园有独立园舍、院落，均有独立出入口，园址符合要求；所有幼儿园教学区和食堂监控设施配

备到位，运行正常。二是保教设施较为完善。各幼儿园均有幼儿活动室、寝室、卫生间、盥洗室，有办公用房和厨房；各幼儿园均有1-3套大型组合玩具，室外活动玩具和室内桌面游戏玩品种和数量基本满足教学和幼儿游戏活动需要；电教和音乐设备大多齐全。三是从占地面积看：1所幼儿园达到示范园标准、3所达到二类园标准，23所达到三类园标准；从生均建筑面积看：3所达标，24所不达标。四是依法依规收费。除及个别幼儿园外，绝大部分幼儿园均按在物价部门备案的收费标准收费，无超标准收费现象。

(二) 安全工作稳中向好

一是制度健全。各园的安全制度、食品安全制度、卫生制度、传染病预防制度健全，实行园长负责制。二是各园饮食结构合理、健康，食品加工操作规范到位，卫生防控到位，食材采购坚持索票索证，学生膳食安排科学合理，营养均衡。三是卫生保健人员配备到位，指导卫生工作科学、合理。四是安全和卫生教育常抓不懈。安全教育和卫生检查记录、教职工和幼儿体检档案、消毒记录、食品留样等工作过程性资料齐全，各园均做到及时记录并整理归档。

(三) 保教水平逐步提高

一是以活动为主，各幼儿园均按照《幼儿园操作规程》规范作息时间，合理安排幼儿一日生活，开展形式多样、符合幼儿特点的室内外游戏活动。二是注重习惯养成。各园秉持“为了孩子健康成长服务”的办园宗旨，依据《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试行）》开设课程，制订幼儿教育活动计划，教育内容做到全面性、启蒙性、综合性和衔接性相结合，在日程教育和游戏中融入幼儿良好习惯养成教育，促进幼

儿身心健康快乐成长。三是师生关系融洽。督导评估过程中，未发现歧视、虐待、体罚和变相体罚、侮辱幼儿现象。四是家校联系紧密。各幼儿园成立家长委员会，设立“家园联系栏”，建立班级微信群，设立“家长开放日”，举办亲子运动会，开展多渠道、多层次的家园沟通交流，让幼儿家长参与幼儿课程互动，随时了解幼儿在园动态表现，受到家长的一致好评。

(四) 教师素养逐步提升

一是注重师德教育。各幼儿园能常态化、制度化开展教职工师德教育，签订《师德承诺书》，落实师德考核评价，将师德考核与评优评先、平时考核相挂钩。二是保障教师合法待遇。各园均与教师签订聘用合同，大多数园与自聘人员签订劳动合同，按时发放教职工工资。

(五) 园内管理明显改善

一是加强组织保障，机构基本健全。幼儿园实行园长负责制，建立健全幼儿园组织机构和管理机制。二是规范幼儿园收费，严格公示制度，无乱收费现象。三是严格财务管理，各园按照财务制度，严格财务管理，儿童膳食费做到转款专账专用，账目清楚。

三、存在问题

(一) 办园条件短板多

一是大部分民办幼儿园园舍多以租赁为主，由于没有按照幼儿园标准设计，即不宽敞，阳光也不够充裕。二是校园绿化面积及幼儿活动面积不达标。如蓝天幼儿园、喜洋洋幼儿园。

(二) 保育保教常规落实不到位

一是个别幼儿园年度工作计划安排不能结合本园的实际，幼儿一日活动作息时间内容不够丰富，无创新意识。如：长农幼儿园、蓝天幼儿园、博学幼儿园。二是教学内容不丰富，组织形式比较单一。不能以游戏活动为主，还存在一定小学化倾向。如：红宝、新堡、塞上江南幼儿园。三是园内文化环境创设不能结合幼儿实际，不能处处体现育人功能。

(三) 教职工队伍建设措施不强

一是专任教师持证上岗率普遍较低，如新堡、塞上江南、博学幼儿园等。二是部分幼儿园教师培训无计划，参训人数少，培训经费投入不足。如蓝天幼儿园、长农幼儿园、博学幼儿园等。三是教师合法权益的不到保障，大部分幼儿园没有按规定为教师购买社会保险，教师队伍不稳定。蓝天幼儿园、长农幼儿园等，甚至出现新堡幼儿园、塞上江南幼儿园、金岸幼儿园有拖欠教师12月份工资现象。

(四) 内部管理不规范

一是部分幼儿园没有按规定每班配齐“两教一保”。二是存在大班额现象，如红宝幼儿园。三是部分幼儿园领导班子不健全，缺差副园长或保教主任，班子成员职责分工不明确，如蓝天幼儿园、长农幼儿园、博学幼儿园等。四是收费不规范、公示不及时，收费不规范，收支不合理，各项收费写在一个收据上，没有分开开票，部分幼儿园各项收费没有及时向社会家长公示，甚至个别幼儿园预收了本学期的保育保教费等也没有及时退还家长，如蓝天幼儿园、长农幼儿园、博学幼儿园、红宝幼儿园等。

四、评估认定结果

经评估认定：

21所幼儿园被认定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名单见附件)。

6所幼儿园不予认定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2019年年检不合格不予认定的3所幼儿园：大风车幼儿园、商业幼儿园、长农幼儿园；因大班额、小学化严重取消的1所幼儿园：红宝幼儿园；因每月保育保教费达到收费600元以上的1所幼儿园：银河幼儿园；办园不满1年的1所幼儿园：佳佳幼儿园。

五、意见和建议

(一) 加强幼儿园的分类管理

一是严把审批关。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幼儿园办园条件基本标准》在审批民办幼儿园时将幼儿园选址、占地面积、建筑面积、功能室设置、教育教学设备作为基本条件。二是对幼儿园进行分类管理，以占地面积、建筑面积、功能室设置等作为分类定级的刚性指标。三是逐步淘汰不符合条件的幼儿园，运用市场规则淘汰一批选址不合规或经整改条件仍然不达标的幼儿园。

(二) 加强幼儿教师队伍建设

一是民办园要尽量招聘具有教师资格证的人员，同时积极鼓励教师参加学历提升培训，努力建设一支师德优良，资质合格，相对稳定的教师队伍。二是民办幼儿园要强化教师培训，采取与县内外的优质幼儿园结对的形式，多交流、多研讨、多学习、多总结，严格落实教师培训经费不低于园内公用经费5%的要求。三是充分利用普惠性奖励政策，督促幼儿园及时与教职工签订聘用合同，及时缴纳社会养老保险。

(三) 严格落实《幼儿园一日规程》

各幼儿园要健全幼儿园门卫、房屋、车辆、教学设备等

方面的消防、交通、食品、药物、活动、就寝、乘车等安全防护工作；切实做好幼儿生理和心理卫生保健工作；遵循幼儿身心发展规律，以游戏为基本活动，注重动静结合、家校结合、集体与个人结合的教育方式，将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的教育内容安排在一日生活的各项活动中，促进幼儿的德、智、体、美的全面发展。

（四）强化办园行为

各幼儿园要严格规范幼儿园的办园行为，规范招生，加强师德师风教育，坚决杜绝体罚或变相体罚幼儿的现象；加强园校文化建设，营造良好育人环境；严格遵守幼儿园财务管理规定，实行收费报备制和公示制，严格执行幼儿园账目与幼儿伙食账目分设制度，落实财务报表年审报告制度，提高幼儿园办园水平。